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0460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1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鄭萬春先生及袁桂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吳迪先生、宋春風先生、楊曉靈先生及趙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紀鵬先生、李漢成先生、解植春先生、彭雪峰先生、劉寧宇先生及曲新久先生。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A 股代码：600016 优先股简称：民生优 1 优先股代码：360037 编号：2021-04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30 日。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向董事发出表决票 17 份，收回 17 份。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的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董事会增补刘宁宇董事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调整后的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风险管理委员会（8 人）

主席：解植春

成员：郑万春、吴迪、宋春风、赵鹏、李汉成、刘宁宇、袁桂军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修订《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行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修订《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修订《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修订《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修订《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中国民生银行 2020 年度绿色信贷实施情况自评价报告》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中国民生银行 2021 年绿色金融信贷政策及目标》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中国民生银行 2021 年国别风险评级和限额管理方案》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关于制定《中国民生银行投资交易类产品准入管理办法》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0 日